

#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

绍市监管〔2020〕22号

---

##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暂停全市所有零售药店销售发烧咳嗽药品 的紧急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市场监管局（分局）、医疗保障局（分局），各零售药店：

鉴于目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形势，为进一步加强发热、咳嗽病人的管理，根据绍兴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要求，决定自2020年2月9日起，全市所有零售药店暂停向市民销售治疗发热、咳嗽的药品，有这些症状的市民应尽快到医院就诊。（此通知仅用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

染的肺炎疫情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期间)。

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绍兴市医疗保障局

2020年2月8日

---

抄送：省市场监管局，省医疗保障局，省药品监管局，市联防联控指挥部，市卫健委。

---

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0年2月8日印发